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賴坤弘

電話：7995678#3059

電子信箱：laikh0617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333503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_高雄市政府客家發展計畫書、附件2_高雄市政府113年度推動數位學習—
「高才遠識·大放e彩」實施計畫 (55622225_11333503000A0C_ATTCH1.pdf、
55622225_113335030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為強化教育人員認識族群主流化政策內涵，提升族群敏感度，請各校編制內專任教師於本（112）學年完成進行族群主流化學習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高雄市政府客家發展計畫書」（附件1）肆、策略與重要措施及分工1.2推動族群主流化終身學習項目辦理。
- 二、上開績效指標目標值113年目標值為70%，計算方式為（所屬公教人員參加族群主流化課程人數／所屬公教人員總數）*100%。
- 三、為增進本市公教人員族群主流化意識，市府人事處已於「港都e學苑」建置族群主流化相關數位學習資源，請各校進行運用以提升本市整體達成率。
- 四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業整合建置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，市府「港都e學苑」亦配合移轉至該平臺。進入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後（網址：<https://elearn.hrd>。



gov. tw/) 請點選「e等願景共打拼（市政願景相關訓練）」組裝課程之(四)魅力高雄：族群關係與族群政策，詳細操作流程請參閱「高雄市政府113年度推動數位學習—高才遠識·大放e彩」（附件2）。

- 五、建議各校承辦人可於全國教師進修網開設研習時數，而後以採用全校集中方式（如週三教師進修）進行影片撥放團體研習之方式進行教師研習；若無法採用此方式之學校，亦請教師個別於本（112）學年完成線上課程之學習。
- 六、為提升本局所轄學校編制內專任教師整體達成率，於113年6月30日（星期日）前利用公餘時間（所附學習紀錄起迄時間均應為公餘時間）至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完成此課程者，得檢附平臺學習紀錄向服務學校申請補休3小時（1.5倍）。
- 七、請各校於113年6月30日前至本局資訊服務入口完成表單「14312號」填報，並由校長完成提交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幼兒園(全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幼兒教育科、人事室(均紙本)

